

证券代码：874755 证券简称：云基科技 主办券商：国联民生承销保荐

北京云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北京云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北京燕化集联光电技术有限公司、安徽宇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拟向银行等机构申请不超过5,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为三年内。

公司授权董事长杭德余先生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银行等机构授信的具体金额、期限、利息等以公司与银行等机构签订的授信合同为准。

对于上述银行或相关机构授信，费用不超过行业内同期利率水平，具体授信额度尚需银行或相关机构审核同意，最终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本次授信拟采用信用保证或母子公司担保、专利质押、应收账款质押等方式，预计担保金额在第一届第十四次董事会审议的《关于公司与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互相提供担保的议案》中的担保额度之内。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3月30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云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北京燕化集联光电技术有限公司、安徽宇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申请综合授信的必要性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是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所需，通过银行等相关机构授信的融资方式为自身发展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云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云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 4月 1日